关于绥化市2025年度第一批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地块项目

收购储备价格的公示

根据《自然资源部关于运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收回收购存量闲置土地的通知》（自然资发〔2024〕242号）和《自然资源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运用债券支持土地储备有关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5〕45号）文件精神，经市政府研究决定，我市拟收购储备以下1个项目用地，现就收储价格公示如下:

1. 地块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土地使用权人 | 地块位置 | 用地面积（公顷） | 拟收回收购价格（万元） |
| 1 | 安民小区 | 绥化市久安置业有限公司 | 金鹏燃料北、安民小区西 | 0.9295 | 826 |

二、公示时限

公示时限：2025年4月17日至2025年4月21日止。

三、相关说明

如有单位或个人对上述公示的内容有异议或有意见，请在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向我单位提出，并注明联系方式，逾期视为无异议或无意见。

四、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绥化市自然资源局

联系地址：新华街

联系电话：0455-8313312

绥化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4月17日